

赤峰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委托书

内蒙古纳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赤峰市委办公室《赤峰高新区"赋权扩能"实施方案》的通知（市委办发〔2020〕92号）及《赤峰市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及相关6项制度的通知》（赤政发〔2021〕12号）。根据《赤峰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办法（试行）》文件要求，为有效规避，预防，控制重大事项实施过程中可能产生的会稳定风险，为更好的确保重大事项顺利实施。

我委现委托你公司开展内蒙古赤峰旭阳新材料有限公司一期年产2万吨功能性高纯超细锌基新材料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编制工作。

赤峰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5年11月24日

